

首都医科大学临床流行病学与临床试验学系

2024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的办法

一、报考条件

符合《首都医科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简章》规定的报考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热爱祖国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 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学风端正。
2. 已获相关学科硕士学位。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在入学报到前取得硕士学位。
3. 在境外获得学位的，须持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位认证报告参加报名。
4. 身体健康，符合我校研究生招生体检要求。
5. 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
6. 英语水平应达到以下条件之一：
 - ①TOEFL \geq 90分（IBT）；
 - ②新GRE \geq 305分；
 - ③WSK（PETS 5）考试合格；
 - ④大学英语六级CET6 \geq **450分**；
 - ⑤国家英语专业四级（TEM-4）考试合格；
 - ⑥IELTS（A类） \geq 6.0；
 - ⑦在官方语言为英语的国家或地区参加过英文授课学位项目学习并获得学位。

大学英语六级成绩7年内有效(2016年1月1日之后参加考试),其余英语成绩5年内有效(2018年1月1日之后参加考试)。

7. 定向就业仅限首医系统内的在职职工报考。

8. 申请者身心健康,且专业基础扎实,对科学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创新意识,已取得一定的科研成果。

二、提交材料要求

申请者于2023年11月24日17:00之前将准备好的材料提交学系(逾期、资料不完整者无考核资格)。

(一) 资格审核材料

1. 必须提交的资格审核材料:

(1)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电子版为PDF格式(正反面放在一页),命名方式:“1.有效身份证”;

(2) 《报名登记表》(网络报名后打印签字),电子版为PDF格式,命名方式:“2.报名登记表”;

(3) 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和硕士学位证书,应届生提供在读学校研究生学籍管理部门出具的应届毕业硕士生在读证明(按照统一格式,能够体现学术学位/专业学位);在境外获得学位的考生,还需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位认证书;电子版为PDF格式,命名方式:“3.本硕学历学位证明”;

(4) 符合报考要求的英语水平成绩证明;电子版为PDF格式,命名方式:“4.英语成绩证明”;

(5) 《思想政治情况表》原件,电子版为PDF格式,命名方式:“5.思想政治情况表”;

(6) 申请学科专业领域内**两位**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由专家亲自密封并在封口骑缝处签名**)；

(7) 报考定向就业者需提供单位人事部门同意报考全日制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的证明材料,电子版为 PDF 格式,命名方式：“7.单位同意报考证明”；

(8) 个人陈述：3000 字以内,能全面反映个人特质。至少应包括：政治觉悟、学习和科研经历、经验、科研特长、突出能力等；硕士论文工作创新点描述、出国交流访问学习经历(若有请务必填写,并标注交流访问学习的起止时间、目的和内容)；博士阶段拟开展的研究计划书(“个人陈述”需本人手写签名),电子版为 PDF 格式,命名方式：“8.个人陈述”；

以上材料(1) — (8) 合并为 1 个压缩包文件,命名方式：1.姓名-报考专业-资格审核材料,如：“1.张三-流行病与卫生统计学-资格审核材料”。

2.可以提交以证明本人学术水平和综合能力的其他资格审核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9) 本科及硕士阶段成绩单(建议包含成绩排名,须加盖所在学校学习成绩管理部门公章),电子版为 PDF 格式,命名方式：命名方式：2.姓名-报考专业-本硕成绩单；

(10) 硕士学位论文(应届生可提供硕士学位开题报告、论文简介及研究进展),电子版为 PDF 格式,命名方式：3.姓名-报考专业-硕士学位论文；

(11) 个人简历,电子版为 PDF 格式,命名方式：4.姓名-报考专业-简历。

(12) 成果获奖汇总表,填写《首都医科大学临床流行病学与临床试验学系 2024 年博士“申请考核制”成果获奖汇总表》(附件 2),具体填写要求详见附件 2“首都医科大学临床流行病学与临床试验学系 2024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成果获奖汇总表”说明。成果获奖汇总表 Excel 电子版,命名方式：5.姓名-报考专业-成果获奖汇总表。

备注：

1) 请根据附件 2 中所填的发表论文汇总表，提供发表论文全文及杂质封面和目录，每篇文章的全文及封面及目录整理为一个 pdf(仅接收的论文还需提供加盖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公章的接收函)，未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论文一律不予统计，请考生对照填入论文汇总表的发表论文顺序，对每篇论文进行重命名，命名方式：“6-论文 1、6-论文 2、6-论文 3...” 。并将论文合并为 1 个文件夹，命名方式：6.姓名-报考专业-发表论文。

2) 请根据附件 2 中所填的获奖情况汇总表，提供获奖证书证明材料，未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获奖一律不予统计，请考生对照填入获奖情况汇总表的所获奖项顺序，对每个奖项进行重命名，命名方式：“7-获奖 1、7-获奖 2...” 。所有 PDF 格式电子版支撑材料合并为 1 个文件夹，命名方式：7.姓名-报考专业-获奖。

3) 请根据附件 2 中所填的主持或参与的科研项目汇总表，提供项目任务书或其他能证明项目下达金额以及参与人情况的材料（任务书原件需有本人姓名，否则不用填报），未能提供证明材料的项目一律不予统计，请考生对照填入科研项目汇总表的科研项目顺序，对每个科研项目进行重命名，命名方式：“8-项目 1、8-项目 2、8-项目 3...” 。将所有 PDF 格式电子版支撑材料合并为 1 个文件夹，命名方式：8.姓名-报考专业-科研项目。

4) 请根据附件 2 中所填的专著编写汇总表，提供书籍封皮、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页、编译者名单页等支撑材料(每篇专著形成一个 pdf)，未能提供证明材料的专著一律不予统计，请考生对照专著编写汇总表的编写专著顺序，对每篇论著进行重命名，命名方式：“9-专著 1、9-专著 2、9-专著 3...” 。所有 PDF 格式电子版支撑材料合并为 1 个文件夹，命名方式：9.姓名-报考专业-专著。

5) 请根据附件 2 中所填的发明专利汇总表, 提供专利证书证明材料, 未能提供证明材料的专利一律不予统计, 请考生对照填入发明专利汇总表的发明专利顺序, 对每个专利进行重命名, 命名方式: “10-专利 1、10-专利 2....”。所有 PDF 格式电子版支撑材料, 合并为 1 个文件夹, 命名方式: 10.姓名-报考专业-专利。

6) 请根据附件 2 中所填的社会任职汇总表, 提供证明材料, 未能提供证明材料的任职一律不予统计, 请考生对照填入社会任职汇总表的各项职务顺序, 对证明材料进行重命名, 命名方式: “11-任职 1、11-任职 2....”。所有 PDF 格式电子版支撑材料合并为 1 个文件夹, 命名方式: 11.姓名-报考专业-任职。

7) 其他能证明本人能力的材料(若有) PDF 格式电子版命名方式: 12.姓名-报考专业-其他。

科研成果和获奖的统计日期截止至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在此日期后取得的成果和获奖不予统计。

※其中(3)(5)(6)(7)涉及材料的下载地址为报名系统首页或

<http://yjsh.ccmu.edu.cn/zsgz/xzydzsgz/index.htm>

(二) 资格审核材料提交要求:

1. 电子版材料: 所有申请材料(除专家推荐书) **彩色扫描**为 PDF 格式文件,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进行整理、命名打包**, 所有文件最后压缩为 ZIP 格式压缩包发送至邮箱 ccmu.cect@aliyun.com。注: **请考生务必仔细阅读提交材料要求, 将所有材料准备齐全再上传, 禁止重复上传!**

2. 纸质版材料: **以上所有原件材料, 在考核当天进行现场审核, 资料不齐全者取消现场考核资格。**

考生必须保证所有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不得伪造有关证明。一经发现作伪并核实,将做出取消其考核资格、录取资格或取消学籍等处理,并永久取消其报考首都医科大学研究生资格。

(三) 学系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办法公布网址:

<https://yjsh.ccmu.edu.cn/zsgz/bszs/index.htm>

三、资格审查办法

(一) 形式审核

- 1.审核主体:学系研究生管理部门
- 2.审核内容:申请者的材料是否完备、真实并在时效范围之内

(二) 内容审核

- 1.审核主体:学系成立的资格审核专家小组
- 2.审核内容:申请者的报考条件、学术水平、综合素质等

(三) 审核结果公布

资格审核合格的申请者可参加理论知识水平和面试答辩考核,入围名单经学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后在“首医临床流行病学与临床试验学系”微信公众号进行公告。

四、综合考核办法

根据学科特点和培养要求,重点考核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本学科前沿知识及是否具备博士研究生培养的潜能和综合素质,同时也注重考查考生的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科学精神、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的情况。

(一) 综合考核内容与形式

1. 理论知识水平考核(满分100分)

时间:2023年11-12月(具体时间待入围名单确定后公布)

形式：线下笔试。不少于 1 小时。全程录音录像。

内容：①专业基本知识：根据报考专业确定考试范围，主要考核考生基础理论、专业知识掌握程度；②专业外语：主要考核考生阅读和翻译外文文献的水平。

合格线：60 分，合格者方可进入面试答辩考核。

参加笔试须携带身份证，不得携带任何与考试有关材料和电子设备进入考场，遵守复试考场规则。

理论知识水平考核结束后，根据考核成绩排序，按不超过 1:5 的比例择优确定入围面试答辩考核的申请者名单。

2. 面试答辩考核（满分 100 分）

时间：2023 年 11-12 月（具体时间待入围名单确定后公布）

形式：线下面试。不少于 20 分钟/人。由考核专家组通过面试答辩方式对考生逐一考核。**考核专家组由 5 位博士生导师或相当职称的专家组成，其中本领域专家不少于 3 名。**报考同一导师的考生由同一面试答辩专家小组进行考核。全程录音录像。

内容：专业知识水平与应用能力、科研思维与创新能力等业务水平，沟通与思辨能力、思想品德和心理素质等综合素质。

合格线：60 分。合格者方具有拟录取资格。

（二）综合考核总成绩（满分 200 分）

综合考核总成绩=理论知识水平考核成绩+面试答辩考核成绩。

合格线：120 分。

各单项考核成绩、总成绩都合格者方具有拟录取资格，报考同一导师的考生按考核总成绩顺序录取。

五、拟录取

1. 学系按照“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进行录取工作。

2. 学系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审议确定拟录取名单，在“首医临床流行病学与临床试验学系”微信公众号公示 5 个工作日。考生对公示情况有异议可向学系或研究生院提出申诉。

3. 公示结束后，学系将拟录取名单和考核相关表格及材料上报研究生院，经研究生院审核通过后，在学校研究生招生网上统一公示拟录取博士生名单，并经政审、调档等流程后，向拟录取新生发录取通知书。

4. 入学报到时将对新生进行入学资格复审。拟录取的博士研究生应在报到当日将硕士学历学位证书原件提供给录取学院（系）进行核查，无硕士学位证书者不予报到注册。

六、监督保障机制

1. 本学系实施细则，经学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批准，提交研究生院审批。

2. 学系成立博士研究生招生监察小组，对“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进行全过程监察督导。对于招生过程中出现徇私舞弊、滥用职权的人员，一经查实将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对于弄虚作假、违反考试纪律的考生，一经查实将上报学校，永久取消其报考首都医科大学博士研究生的资格，已被录取者将被取消入学资格。

3. 凡对录取结果持有异议的考生，可在公示期间进行申诉。申诉人向学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提交书面申诉书及有关证明材料，学系于 5 个工作日内处理并将复议结果告知申诉人；如对院级处理结果不服，在院级处理结果下达后 5 个工作日内向学校研究生院进行申

诉。

七、咨询方式

电话：010-59975806（工作日 9:00—11:00,14:00—16:00）

邮箱：ccmu.cect@aliyun.com

八、监督电话

学系：010-83911790

学校：010-83911095

（工作日 8:30--11:30，14:00--17:00）

附件：

1. 首都医科大学临床流行病学与临床试验学系 2024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资格审查评分细则
2. 首都医科大学临床流行病学与临床试验学系 2024 年博士“申请-考核”制成果获奖汇总表

首都医科大学临床流行病学与临床试验学系

2023 年 10 月 25 日